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21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相关规定，将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2377号文”核准，公司向截至股权登记日2018年3月23日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总股本247,495,000股），按照每10股配3股的比例配售人民币普通股（A股），配股价格为11.50元/股。本次共计配售73,097,028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840,615,822.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18,512,046.92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22,103,775.08元。

截至2018年4月9日，公司配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汇入募集资金专户金额为824,503,775.08元（含2,400,000.00元其他相关发行费用），已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了“中喜验字[2018]第0053号”验资报告。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累计使用配股募集资金711,305,232.67元，其中：置换先期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201,083,071.95元，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510,222,160.72元，另外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100,000,000.00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12,166,560.11元（包括募集资金余额10,798,542.41元、暂未划付的相关发行费用130,000.00元，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净额1,238,017.70元。另转出基本户的利息扣除手续费净额5,224,876.39元）。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和储存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公司法》、《证

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授权保荐机构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并要求保荐机构每半年对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至少进行现场调查一次。公司一次或者十二个月以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1,000万元（按照孰低原则在一千万或募集资金净额的5%之间确定）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应当及时通知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公司于2018年4月9日连同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营业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梅林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国创支行、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等5家银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该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其内容和格式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

截至2020年6月30日，配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户名	银行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人民币元)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营业部	611027780	178,857,750.00	0.00	已销户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	7929007880110000249	140,646,025.08	130,826.39	活期
武汉文科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梅林支行	44250100006900001613	200,000,000.00	12,035,733.72	活期
哈密市文科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国创支行	755937612110118	155,000,000.00	0.00	已销户
哈密市文科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622123776011	150,000,000.00	0.00	已销户
合计			824,503,775.08	12,166,560.11	

注：（1）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初始存放金额包括发行费用2,400,000.00元，截止日余额中有826.39元为活期存款利息。

(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梅林支行截止日余额中有 1,237,191.31 元为活期存款利息。

(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梅林支行存放的募集资金中 100,000,000.00 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三、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无。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了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违规情形。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八月三十一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编制单位：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净额		822,103,775.08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9,956,549.2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共计 711,305,232.67 元，其中各年度使用配股募集资金总额分别为： 2018 年：629,131,929.79 2019 年：52,216,753.66 2020 年 1-6 月：29,956,549.22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文科生态技术与景观设计研发中心项目	否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29,956,549.22	89,201,457.59	44.60%	2020-10-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 绥阳县洛安江流域生态文明区 EPC 项目	否	138,246,025.08	138,246,025.08		138,246,025.08	100.00%	不适用	0	（注 1）	否
3. 哈密市西部片区核心区中心景观轴和道路及地下管线基础设施建设工程 PPP 项目	否	305,000,000.00	305,000,000.00		305,000,000.00	100.00%	不适用	0	（注 2）	否
4. 补充工程施工业务配套流动资金	否	178,857,750.00	178,857,750.00		178,857,75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822,103,775.08	822,103,775.08	29,956,549.22	711,305,232.67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文科生态技术与景观设计研发中心项目因设计方案调整、投资强度加大，使得招标程序等工作延长；并且该项目实施地点在武汉市，受新冠疫情影响，该项目于 2020 年初一度处于停工状态，虽公司在疫情缓解后积极进行复工，但整体施工进度仍受较大影响，预计报告期后项目建设进度将低于预期。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未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201,083,071.95 元，其中：文科生态技术与景观设计研发中心项目 1,837,046.87 元，绥阳县洛安江流域生态文明区 EPC 项目 138,246,025.08 元，哈密市西部片区核心区中心景观轴和道路及地下管线基础设施建设工程 PPP 项目 61,000,000.00 元。2018 年 8 月公司划转了上述款项。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9 年 11 月 4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配股公开发行股份的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1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十二个月。截至 2020 年 06 月 30 日止，公司使用上述闲置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配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除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部分外，存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 1.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绥阳县洛安江流域生态文明区 EPC 项目累计确认账面收益 5,350.05 万元，该项目正在履行验收程序，尚未办理结算，项目最终实现效益需待结算完成后确认。

注 2. 哈密市西部片区核心区中心景观轴和道路及地下管线基础设施建设工程 PPP 项目预计实现效益总额为 9,939.81 万元，其中建设期预计实现效益为 4,940.54 万元。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项目累计确认账面收益 6,124.99 万元，项目尚未进入运营阶段，目前正在办理验收结算手续，项目建设期最终实现效益需待结算完成后确认。